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盐幼专教〔2023〕6号

关于做好2023年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水平，遴选2023年江苏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申报项目，经研究，决定组织2023年学校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宗旨

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巩固学校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推动学校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引导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结合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实际和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实践，积极探索高校教育教学改革面临的新问题、新情况、新要求，着力研究和解决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型人才培养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探索形成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亮点，培育一批优秀教学成果，充分发挥引领示

范作用，不断提升学校高等教育改革与创新的整体水平。

二、立项范围

(一) 研究选题具有较强针对性。选题应依据《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和《江苏教育现代化 2035》有关教育教学改革的总体部署，结合学校实际情况，选择具有较高理论与实践价值、富有创新性、致力于研究和解决创新人才培养中面临的关键问题，重点在人才培养体制、模式、途径、方法和评价等方面进行突破，对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有重要作用。

(二) 研究实施路径及保障措施完备。研究目标明确，研究思路清晰，有整体的研究与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预期成果。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实践意义和较好的推广价值。课题申报单位在相关领域应有较好研究资源和研究基础，具有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支持和鼓励整合多途径研究力量，联合申报重点课题，促进交流与合作。联合校外资源申请的项目需明确我校为主持学校，项目申报负责人为我校从事教育教学及管理人员。

(三) 已经列入教育部、省教育厅、江苏省高校哲社、江苏省教育规划等各类课题不得重复申报。凡立项的在研教改课题、未通过结题的教改课题主持人一律不得申报。

(四) 课题主持人不得超过 2 人，且只限申报一个课题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 教改课题由各学院、部门推荐申报。

(二) 各学院推荐申报项目不少于 2 项。申报选题指南详见附件 1。2021 年和 2022 年江苏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

赛、江苏省职业院校创新创业大赛省赛一等奖项目（主持人为高校获奖项目优秀指导教师），以及 2021 年（首届）和 2022 年（第二届）江苏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特等奖教师，以上可申报一项与项目相关的教学研究课题，并可直接推荐申报省级立项。

（三）各学院、部门按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个类别进行申报，重点课题主持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

（四）各学院、部门也可申报出版社合作类课题（选题方向详见附件 2）。

四、评选程序

（一）教务处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按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个类别分别进行评审，确定 2023 年学校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项目。

（二）评审结果公示后，排名前 5 位的立项课题评定为优秀立项课题，推荐申报 2023 年江苏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项目。

五、材料报送

（一）《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请表》（附件 3）一式 3 份；

（二）相关证明材料 1 份，内容包括课题主持人和主要参加人员近三年内教育教学改革方面的主要成果，以及与课题有关方面的获奖证书复印件，正式出版或发表的论著目录复印件，请单独按序装订成册；

（三）《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

项目汇总表》（附件 4）一式 1 份；

（四）《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请表》及《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项目汇总表》请同时报送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文件名：学院或部门 + 申报人）。

请各学院、部门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将上述纸质材料汇总后统一报送至教务处，电子材料发送到邮箱：1623622@yyz.edu.cn，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王燕燕，联系电话：15365779712。

附件：1. 2023 年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改研究课题
选题指南

2. 出版社合作类课题选题方向
3.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申请表
4.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申报项目汇总表

